

企业业绩

九、企业业绩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1	宿迁高师膜结构车棚项目	宿迁高等师范学校	96600.00
2	泗阳船闸宿舍楼西侧新建停车场工程	苏北航务管理处 宿迁航务中心	138800.00



注：请填写此表，并按要求上传业绩资料电子件。

宿迁高师膜结构车棚项目

公开		公平		公正		诚信	
政府采购成交通知书							
采购编号：SQHS[2023]0511 号							
江苏汇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专家评委评审和采购人确认，贵公司已成为宿迁高师膜结构车棚项目（竞争性磋商）的成交人。成交金额为：人民币玖万陆仟陆佰元整（¥:96,600.00）							
请贵公司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派代表与宿迁高等师范学校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将合同送宿迁市宏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登记。							
采购单位联系人：丁端发							
联系电话：[REDACTED]							
宿迁高等师范学校				宿迁市宏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7 月 03 日							
注：本通知书一式 3 份，成交人、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各 1 份。							

宿迁高师膜结构车棚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

项 目 名 称: 宿迁高师膜结构车棚项目

项 目 地 点: 宿迁高等师范学校

采 购 人: 宿迁高等师范学校

成 交 供 应 商: 江苏汇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 年 7 月 17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宿迁高等师范学校（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江苏汇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采购编号为 SQHS[2023]0511 号 宿迁高师膜结构车棚 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以下合同条款：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宿迁高师膜结构车棚项目

工程地点：宿迁高等师范学校，具体由采购人指定。

承包范围：宿迁高师膜结构车棚及相关的附属工程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年7月17日；

竣工日期：2023年8月10日；

合同工期：15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合格。

四、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玖万陆仟陆佰元整（：96,600.00）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合同的组成文件和解释顺序如下：

- （一）本合同协议书；
- （二）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和响应文件；
- （四）工程量清单或确定工程造价的工程预算书和图纸；
- （五）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技术要求；
- （六）经双方确认的信函、传真、复印邮件等，将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合同的效力。

六、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八、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款项。

九、合同生效

(一)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7 月 17 日;

(二) 合同订立地点: 宿迁高等师范学校;

(三) 本合同双方约定 自双方签字盖章 后生效。

甲方: 宿迁高等师范学校 (盖章)

乙方: 江苏汇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江苏省宿迁市湖滨新城区

地址: 宿迁市宿城区埭子镇人民北路

大学城学成路10号

号商铺 (埭子中学南200米)

法定(授权)代表人: 孙梦

法定(授权)代表人: 耿镇

联系人: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2023 年 7 月 17 日

2023 年 7 月 1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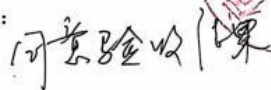
宿迁市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

采购单位：宿迁高等师范学校

验收日期：2023 年10 月12 日

项目名称	宿迁高师膜结构车棚项目		项目编号	SQHS[2023]0511 号	
中标人 (成交人)	江苏汇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 联系电话	[redacted]	
开标日期	2023 年 06 月 30 日 14:30		中标 (成交) 金额 (元)	96,600.00	
验收组织方	宿迁市宏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	序号	项目内容 (规格)	数量	质量 评价	
	1	详见采购文件			
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验收小组成员 (签字): [signatures]				
项目验收 小组成员	姓 名	单 位	联系电话	备注	
	[signature]	市地理信息中心	[redacted]	组长	
	[signature]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redacted]		
	[signature]	市住建局	[redacted]		



采购人	验收结果确认意见：  单位代表签字：  
中标人	验收结果确认：  中标人代表签字： 

说明：1. 本表中验收组织方指采购人或者被委托的代理机构。

2. 本表中履约保证金退付情况填暂不退付或者按合同约定退付。

3. 本表一式四份，采购人、代理机构、中标供应商、同级采购监管部门各一份。

4. 验收小组由三人以上单数组成，推荐一名组长。

5. 财政部门对口业务处室人员可作为验收小组成员，但不得作为组长。

6. 验收小组成员原则上从省统一专家库中抽取，或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也可根据项目情况，邀请参与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验收。

泗阳船闸宿舍楼西侧新建停车场工程

中标通知书

JSHC[2023]050 号

江苏汇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专家评委评审和采购人确认，贵公司已成为 JSHC[2023]050 号泗阳船闸宿舍楼西侧新建停车场工程的中标人，中标金额为：壹拾叁万捌仟捌佰元整（¥:138800.00 元）。

请贵公司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派代表与苏北航务管理处宿迁航务中心签订合同，并将合同送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归档。

苏北航务管理处宿迁航务中心

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26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苏北航务管理处宿迁航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 江苏汇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泗阳船舶宿舍楼西侧新建停车场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泗阳船闸宿舍楼西侧新建停车场工程。
2. 工程地点: 泗阳船闸。
3. 资金来源: _____。
4. 工程内容: 泗阳船闸宿舍楼西侧新建停车场工程。
5. 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全部内容_____。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30 天。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项目完工且经过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80%，审计结束后支付至审定价的 97%，余款待缺陷责任期满（12 个月）且无质量问题后一次性付清（不计利息）。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捌仟捌佰元整(¥138800.00元);

合同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杨晶晶。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苏北航务管理处宿迁航务中心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2023 年 7 月 21 日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2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工程竣工验收书

2023 年9月5日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量	批复日期	批复文号	批复造价	决算造价
	泗阳船闸宿舍楼西侧新建停车场工程		2023.4.21	京运苏北航[2023]38号	223000元	138508元
		批复要求工期	实际开工日期		实际竣工日期	
		30天	2023.7.21		2023.8.21	
工程主要项目完成情况	一、碎石垫层、混凝土垫层、植草砖铺贴完成。 二、钢膜结构车棚制作安装完成。 三、充电设备安装完成。					
主体及分部工程质量	一、690㎡碎石垫层、混凝土垫层、植草砖铺贴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二、钢结构车棚焊接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膜布安装符合设计要求。 三、电缆、充电插座及配套设施安装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质量等级
						优良
遗留问题及建议						
综合质量评定等级		优良				
验收人签名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宿迁航务中心		
	李新	孙恒		孙冬梅 周军		



项目负责人业绩

项目负责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1	宿迁学院电动车车棚建设项目	宿迁学院	94880.00元
2	城中大聚场自助洗车车棚工程	宿迁市乐开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04189.21元



注：请填写此表，并按要求上传业绩资料电子件。

1. 宿迁学院电动车车棚建设项目

成 交 通 知 书

SZC2022-SQ-034 号

江苏汇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人确认，贵公司已成为 SZC2022-SQ-034 号宿迁学院电动车车棚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的成交单位，成交金额为玖万肆仟捌佰捌拾元整（¥：94880.00 元）。

请贵公司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派代表与宿迁学院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将合同送中诚工程建设管理（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归档。

采购单位联系人：朱向春

联系电话：

宿迁学院

中诚工程建设管理（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8 日

注：本通知书一式 3 份，中标人、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各 1 份。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宿迁学院

承包人（全称）：江苏汇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宿迁学院电动车车棚建设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宿迁学院电动车车棚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宿迁学院院内

3. 工程内容：宿迁学院电动车车棚建设项目，具体详见图纸及清单上所有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4. 工程承包范围：宿迁学院电动车车棚建设项目，具体详见图纸及清单上所有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5月19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6月7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0日历天，免费质保期 2 年。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
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玖万肆仟捌佰捌拾元整（¥：94880.00 元）；

1.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仲军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得另立合同、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宿迁学院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2.5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耿镇印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宿迁学院电动车车棚建设项目				验收日期：2022年 7 月 8 日	
建设单位	宿迁学院			监理单位	江苏中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汇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江苏中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9.428万元	结构层次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2022.5.19	2022.6.7
验收意见 1、该工程按图纸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已全部完成，各系统使用功能已形成，运行正常，且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2、工程技术资料齐全，质保资料齐全，按规定的批量见证取样送检并全部合格。 3、工程的观感质量一般。 4、工程的结构性能和使用功能满足设计要求，参加验收人员一致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其他单位
技术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工地代表： 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盖章)



城中大聚场自助洗车车棚工程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JSZC【2023】0420 号

江苏汇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宿迁市乐开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实施的城中大聚场自助洗车车棚工程

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评定结果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请你方派代表于 2023-06-07 前至宿迁市乐开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与招标人
签订合同，并与合同签订之日起 7 日内将合同备案。

中标结果如下：

1. 中标范围和内容：城中大聚场自助洗车车棚工程，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2. 中标价：壹拾万零肆仟壹佰捌拾玖元贰角壹分（¥：104189.21）
3. 中标工期：20 日历天
4. 中标质量标准：合格
5. 主要管理人员：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项目经理	仲军		注册二级建造师. 建筑工程	苏232101115160

招标人（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2023 年 05 月 09 日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宿迁市乐开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江苏汇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城中大聚场自助洗车车棚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城中大聚场自助洗车车棚工程。

2. 工程地点：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城中大聚场自助洗车车棚工程，含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城中大聚场自助洗车车棚工程，含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拾万零肆仟壹佰捌拾玖元贰角壹分（¥104189.21元）；此价格为暂定价格，最终结算价以甲方认可的审计结果为准。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仟零叁拾捌元陆角柒分（¥3038.67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付军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磋商文件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05 月 1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宿迁市乐开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承包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伍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方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321391079940758P

地 址：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

富康大道 109 号

邮政编码： 223800

电 话： [REDACTED]

传 真： [REDACTED]

电子信箱： [REDACTED]

开户银行： [REDACTED]

账 号： [REDACTED]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朱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321302MA1XR11P9R

地 址： 宿迁市宿城区锦丰人民

北路 34 号商铺（润丰中学南 200 米）

邮政编码： 223800

电 话： [REDACTED]

传 真： [REDACTED]

电子信箱： [REDACTED]

开户银行： [REDACTED]

账 号： [REDACTED]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项目	城中大卖场自助洗车车棚工程		
工程地点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		
建设单位	宿迁市乐开坊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中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江苏汇洲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05月11日	验收日期	2023年5月18日
工程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承建单位：(盖章) 项目经理：仲军	监理单位：(盖章) 监理工程师：李春	建设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李旭	参与人员：(签字) 吴冠隆 陈纪彪
日期：2023年5月13日	日期：2023年5月18日	日期：2023年05月18日	日期：2023年5月18日